

证券代码：430296

证券简称：平安力合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盛坊路2号北京仪器仪表工业基地3号楼402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何影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8,275,4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.2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按照依法合规、规范操作、逐笔

审批、账销案存的原则，现拟对公司部分应收账款予以核销，金额共计 22,496,350.38 元，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 22,496,350.38 元。核销原因主要是账龄长，经公司销售、财务部门等多方催收，无法收回。应收账款核销后，公司会继续组织相关人员积极催收，待款项实际收回后，再做冲销坏账损失处理。

需特别说明的是：此次核销的应收账款中包含 2017 年已公告但未核销的应收坏账 14,767,306.52 元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9；2017-031）。

本次核销坏账事项，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且核销后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的备查账，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8,275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关联股东回避表决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平安力合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8 日